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ALI-SMART HOLDINGS LIMITED

滉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8)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建議末期股息

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財務摘要

-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773.2百萬港元，相當於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94.1百萬港元減少2.6%。
-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87.3百萬港元，相當於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97.6百萬港元減少10.6%。
-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的年度利潤約為20.2百萬港元，相當於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2.7百萬港元減少11.0%。
-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連同年內已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股息合共為每股7港仙，派息比率為83.2%。

* 僅供識別

全年業績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於本公告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上一財務年度的比較數字。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2013年：無)。待將於2014年8月25日(星期一)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4週年大會」)上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14年9月11日(星期四)或前後支付予於2014年9月3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1. 釐定合資格出席2014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截止過戶日期

為決定合資格出席2014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14年8月21日(星期四)至2014年8月2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14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4年8月20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過戶手續。

2. 釐定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於2014年9月1日(星期一)至2014年9月3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4年8月2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過戶手續。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6	773,235	794,098
銷售成本		<u>(685,903)</u>	<u>(696,458)</u>
毛利		87,332	97,640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0,264	10,383
銷售開支		(20,449)	(20,163)
行政開支		(49,068)	(52,384)
融資成本	8	<u>(2,464)</u>	<u>(1,985)</u>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7	25,615	33,491
所得稅開支	9	<u>(5,426)</u>	<u>(10,800)</u>
年度利潤		20,189	22,691
於往後期間可能會分類至損益			
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71</u>	<u>58</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u>20,560</u></u>	<u><u>22,749</u></u>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11	8.41	11.87
攤薄(港仙)	11	8.41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2,025	34,65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718	7,782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29,743</u>	<u>42,441</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157,747	153,579
貿易應收款項	13	28,203	58,4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20	2,834
衍生金融工具	14	—	1,014
可收回稅項		1,80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240	80,391
流動資產總額		<u>266,917</u>	<u>296,29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5	45,539	50,969
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2,210	32,691
計息銀行借款	16	68,119	50,937
應付所得稅		—	2,396
流動負債總額		<u>145,868</u>	<u>136,993</u>
流動資產淨值		<u>121,049</u>	<u>159,2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0,792</u>	<u>201,739</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6	40,40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0,400</u>	<u>—</u>
資產淨值		<u>210,392</u>	<u>201,739</u>
權益			
股本	17	187	187
儲備	18	210,205	201,552
權益總額		<u>210,392</u>	<u>201,739</u>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2年3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柴灣祥利街18號祥達中心19樓3室。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統稱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之適用規則(「上市規則」)。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除外，其以公允價值列值。本公司附屬公司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使用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除非另有說明，所有金額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2013年4月1日開始之財務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09-2011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經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	獨立財務報表

採納此等修訂概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於本財務年度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2011年)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¹ 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並無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即時採納

董事預計，本集團會計政策將於上述準則生效日期後開始的首個期間方將所有該等準則納入其會計政策中。預期將會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構成影響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資料載於下文。若干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但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有關修訂通過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加設應用指引而澄清有關抵銷之規定，該指引對實體「目前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之時間以及總額結算機制被認為是等同於淨額結算之時間作出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或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盈虧將於損益確認，惟該等非買賣權益投資除外，實體將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其損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除非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否則因該項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所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 —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的修訂

此修訂准許不受服務年期影響之供款於提供服務期間內確認為服務成本減少，而非於服務期間內分配供款。

4. 合併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集團公司之間進行之交易及結餘以及未變現利潤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提供有關所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於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業績(如有)乃自收購日期起或直至出售日期為止(按適用情況)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倘有必要，將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彼等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除合資格視為共同控制權合併而使用合併會計法列賬之收購外，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均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乃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發行之股權於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計量。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則主要按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之股權以收購當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相當於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之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適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按公允價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列作開支，除非其產生自發行股本工具，在此情況下，有關成本自權益中扣除。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對代價之調整僅於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之新資料時方與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中確認。

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權益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乃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權益數額的調整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允價值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歸本公司擁有人所有。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出售所產生的損益為以下兩者的差額：(i) 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之總額；及(ii) 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過往賬面值。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的金額，入賬方式相同，猶如相關資產或負債已經出售。

收購後，相當於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之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的金額加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的部分。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益總額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5.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由最高經營決策人審閱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a) 可報告分部

概無單獨呈列業務分部資料，原因是本集團僅有製造及銷售玩具的單一業務分部。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所在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所在地點確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所處位置確定。

(i)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北美(附註1)	430,385	415,742
西歐		
— 英國	96,922	81,406
— 法國	34,788	39,191
— 荷蘭	19,672	19,896
— 其他(附註2)	91,800	104,705
南美	13,884	24,56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	21,722	32,216
澳洲、新西蘭及太平洋島國	22,909	23,879
中美洲、加勒比地區及墨西哥	16,299	21,084
其他(附註3)	24,854	31,414
總計	<u>773,235</u>	<u>794,098</u>

附註1： 北美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附註2： 其他包括德國、比利時、意大利、愛爾蘭和西班牙。

附註3： 其他包括非洲、印度、日本、韓國、地中海地區、俄羅斯和東南亞。

(ii) 特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大陸	59,413	41,505
香港	70,330	936
總計	<u>129,743</u>	<u>42,441</u>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每名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客戶	279,556	366,793
B客戶	183,182	130,494
C客戶*	82,900	不適用

* C客戶貢獻少於本集團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收入的10%。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	773,235	794,0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模製收入	7,044	9,333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虧損)	1,776	(10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1	17
匯兌收益淨額	278	279
其他	1,145	861
	<u>10,264</u>	<u>10,383</u>

7.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乃在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685,903	696,4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293	8,58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攤銷	207	20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38,168	38,302
— 向僱員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20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3,931	3,766
— 其他福利	4,765	3,775
	46,884	45,843
核數師薪酬	950	855
向合資格人士(不包括僱員及董事)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9	—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費用	2,191	2,20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270	—

8.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2,375	1,985
— 非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89	—
	2,464	1,985

9. 所得稅開支

年內已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13年：16.5%)。其他地方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的現行稅率計算。

年內本公司於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就其應課稅利潤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2013年：25%)。

年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度稅費	5,809	10,451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757)	—
	5,052	10,451
即期—中國		
年度稅費	374	349
所得稅開支	<u>5,426</u>	<u>10,800</u>

年度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u>25,615</u>	<u>33,491</u>
按適用稅率16.5%計算的稅項(2013年：16.5%)	4,226	5,526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		
不同稅率的影響	79	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4)	(3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739	5,064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153	240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757)	—
所得稅開支	<u>5,426</u>	<u>10,800</u>

於2014年3月31日，並無就927,000港元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2013年：1,454,000港元)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此外，於2014年3月31日，並無就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相關之暫時性差異總額約為5,885,000港元(2013年：4,875,000港元)。原因是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將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其於2008年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累計的盈利。因此，於2014年3月31日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0. 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2013年：無)	12,000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2013年：無)	4,800	—
	16,800	—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合共12,000,000港元(2013年：無)已於2013年11月宣派及於2013年12月派付。

於2014年6月2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合共4,800,000港元(2013年：無)。且該建議將於2014年8月25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尋求股東正式批准。該期末股息將列作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派。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利潤約20,189,000港元(2013年：22,691,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40,000,000股計算(2013年：191,178,082股)。

由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高於股份均價導致未行使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對年內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若。

由於本公司去年並無潛在股份，故並無就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2. 存貨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82,911	110,279
在製品	31,360	11,570
成品	43,476	31,730
	<u>157,747</u>	<u>153,579</u>

13. 貿易應收款項

銷售貨品的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30至75天。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如下：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19,276	35,837
31至60天	3,314	9,014
61至90天	4,451	7,043
90天以上	1,162	6,579
	<u>28,203</u>	<u>58,473</u>

被視為並無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22,606	47,438
逾期不超過1個月	4,111	5,826
逾期1至3個月	1,397	3,484
逾期超過3個月	89	1,725
	<u>28,203</u>	<u>58,473</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相關於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相關於多名與本集團維持良好付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以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量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下表為年內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對賬：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4月1日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270	—
撇銷壞賬	(2,270)	—
於3月31日	—	—

本集團根據其信貸政策確認減值虧損。

1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本集團持有的若干人民幣／美元外匯遠期合約。本集團將按經協定遠期匯率出售美元予銀行以換取人民幣。於2014年3月31日，所有剩餘合約已屆滿。

於2013年3月31日，合約期限為25個月的未到期遠期合約的名義金額為10,000,000美元。

下表為於年內衍生金融工具變動的對賬。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4月1日	1,014	6,191
年內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虧損)	1,776	(107)
年內結算	(2,790)	(5,070)
於3月31日	—	1,014

15.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獲得介乎15至60天(2013年:15至9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如下: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25,068	28,375
31至60天	10,743	13,801
61至90天	5,360	7,351
91至365天	3,765	1,442
365天以上	603	—
	<u>45,539</u>	<u>50,969</u>

16. 計息銀行借款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有抵押		
—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68,119	50,437
—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含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貸款	—	500
	<u>68,119</u>	<u>50,937</u>
非即期		
有抵押		
—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40,400	—
	<u>40,400</u>	<u>—</u>
計息銀行借款總額	<u>108,519</u>	<u>50,937</u>

本集團的銀行融通及其計息銀行借款通過以下方式抵押:

- (i) 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70,170,000港元(2013年:無)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
- (ii) 本公司的企業擔保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即滉達實業有限公司、滉達高科製品有限公司、浩達富有限公司及金昌資本有限公司)的交叉擔保;及

(ii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有關融通根據特別信貸保證計劃正式出具以銀行為受益人的擔保。

於2014年3月31日，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借款總額按期償還如下：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68,119	50,437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800	5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0,066	—
五年以上	13,534	—
	108,519	50,937

附註：到期款項根據貸款協議內的指定還款日期釐定，不考慮任何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影響。

若干銀行融通須待滿足與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比率有關的契諾後方可獲得，該等比率旨在維持(i)不低於某一金額的合併有形淨值；(ii)特定資本負債比率；及(iii)本集團特定貸款與估值的比率，上述三者常見於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借貸安排中。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提取的融通將須於要求時償還。此外，本集團若干有期貸款協議包含賦予貸方權利可全權酌情隨時要求即時還款的條款，而不論本集團是否已遵守契諾及履行指定還款義務。

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其有否符合該等契諾，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符合該等規定，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於2014年3月31日，概無違反與已提取的融通有關的契諾(2013年：無)。

17. 股本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變動如下：

	附註	2014年		2013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4月1日	(a)	<u>500,000,000</u>	<u>389</u>	<u>500,000,000</u>	<u>389</u>
於3月31日		<u>500,000,000</u>	<u>389</u>	<u>500,000,000</u>	<u>389</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4月1日		<u>240,000,000</u>	<u>187</u>	100,000,000	78
就全球發售發行普通股	(c)	—	—	60,000,000	47
股份資本化	(d)	—	—	<u>80,000,000</u>	<u>62</u>
於3月31日		<u>240,000,000</u>	<u>187</u>	<u>240,000,000</u>	<u>187</u>

附註：

- (a) 於2012年3月14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資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一股認購人股份按面值發行以取得現金。
- (b)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11日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本集團架構」一節所載，本集團於2012年實施重組計劃（「重組」），整頓本集團架構以在聯交所進行股份上市。作為重組的一部分：
- (i) 於2012年3月23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69,999,999股未繳新股份，其後於2012年4月16日將該等股份入賬列為繳足。
- (ii) 於2012年3月27日，本公司按總認購價25,000,000港元現金配發及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
- (c) 就本公司於2013年1月23日完成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本公司按每股1.5港元的價格發行6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總認購價（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前）為90,000,000港元。
- (d) 根據全體股東於2013年1月3日以書面通過的決議案，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額8,000美元（相等於62,000港元）資本化，以向於該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按照彼等當時各自的持股量的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80,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根據此決議案配發及發行的所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同等的權利。

18. 儲備

本集團年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下文：

	股份 溢價	資本 儲備	法定 儲備	匯兌 儲備	其他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保留 盈利	建議末期 股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2年4月1日	24,977	9,271	479	4,406	—	—	58,499	—	97,632
於重組後削減股份 溢價(附註 17(b)(i))	(54)	—	—	—	—	—	—	—	(54)
就全球發售發行普 通股(附註17(c))	89,953	—	—	—	—	—	—	—	89,953
股份資本化 (附註17(d))	(62)	—	—	—	—	—	—	—	(62)
於重組後削減資本 股份發行開支	(10,766)	—	—	—	2,100	—	—	—	(10,766)
年內溢利	—	—	—	—	—	—	22,691	—	22,691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外國業務產 生之匯兌差額	—	—	—	58	—	—	—	—	5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8	—	—	22,691	—	22,74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05	—	—	—	(105)	—	—
於2013年3月31日及 2013年4月1日	104,048	9,271	584	4,464	2,100	—	81,085	—	201,552
已付股息(附註10)	—	—	—	—	—	—	(12,000)	—	(12,00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交易(附註19)	—	—	—	—	—	93	—	—	93
年內溢利	—	—	—	—	—	—	20,189	—	20,189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外國業務產 生之匯兌差額	—	—	—	371	—	—	—	—	37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71	—	—	20,189	—	20,56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12	—	—	—	(112)	—	—
建議末期股息 (附註10)	—	—	—	—	—	—	(4,800)	4,800	—
於2014年3月31日	104,048	9,271	696	4,835	2,100	93	84,362	4,800	210,205

股份溢價

本集團之股份溢價賬指按溢價發行股份所產生之溢價。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與現時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各自的股本／繳足股本的總面值之間的差額。資本儲備亦因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指已知代價的公允價值與自非控股權益收購的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佔資產淨值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年度法定除稅後淨利潤(抵銷以往年度的任何虧損後)的10%撥入法定公積金。當法定公積金的結餘達到該實體註冊資本的50%時，可選擇是否繼續撥付任何資金。法定公積金可用以抵銷以往年度的虧損或註冊資本增資。然而，法定公積金在作上述用途後的有關結餘，必須維持在至少相當於註冊資本的50%的水平。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功能貨幣有別於本集團呈列貨幣的海外經營業務的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全部匯兌差額。

購股權儲備

累計開支於歸屬期間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時確認。

19.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13年1月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選定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及顧問。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之初步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0%。承授人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須支付1.00港元的象徵式代價。

於2014年3月17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0,800,000份購股權。下文載列於2014年3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00港元；
- (2) 所有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購股權將分3批予以歸屬，即首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第二批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剩餘4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

- (3)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將於2019年3月16日或2024年3月16日失效。

於2014年3月17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價值為3,911,000港元。該等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2014年3月17日
股份收市價	0.95 港元
行使價	1.00 港元
預期波幅	50.554 %
預期年期	5 年 / 10 年
無風險利率	1.2010 % / 2.1656 %
股息收益率	4.274 %
次優因素	2.2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票據收益率曲線於2014年3月17日估值日期的市場收益率計算。預期波幅乃根據經營類似業務之可資比較公司在估值日期的平均歷史每日股價波幅作出估計。股息收益率乃以本公司之12個月派息情況除以於股息宣派日期的股份收市價作出估計。

以下載列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詳情：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4年 3月31日 之結餘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限
		年內 授出	年內 行使	年內 失效			
執行董事							
— 劉浩銘	1.00 港元	2,400,000	—	—	2,40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 黃錦城	1.00 港元	800,000	—	—	80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 潘栢基	1.00 港元	500,000	—	—	50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非執行董事							
— 李敏儀	1.00 港元	2,400,000	—	—	2,40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 諸承譽	1.00 港元	240,000	—	—	24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獨立非執行 董事							
— 梁寶榮	1.00 港元	240,000	—	—	24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 陳兆榮	1.00 港元	240,000	—	—	24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 朱允明	1.00 港元	240,000	—	—	24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僱員	1.00 港元	120,000	—	—	12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僱員	1.00 港元	2,420,000	—	—	2,42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19年3月16日
顧問	1.00 港元	1,200,000	—	—	1,20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u>10,800,000</u>	<u>—</u>	<u>—</u>	<u>10,800,000</u>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年內授出的購股權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約為93,000港元。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包括：

	<u>截至3月31日止年度</u>	
	<u>2014年</u>	<u>2013年</u>
	千港元	千港元
僱員之以權益結算計劃(包括董事)	84	—
合資格人士之以權益結算計劃(不包括僱員及董事)	9	—
	<u>93</u>	<u>—</u>

購股權乃授予顧問，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之持續貢獻。由於管理層認為顧問及僱員所提供之服務在性質上相似，故本集團參考授予合資格僱員之公允價值計量顧問提供的服務之公允價值。

於2014年3月31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行使價為1.00港元，而餘下之加權平均合約年期為4.96年及9.96年。於2014年3月31日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中，所有購股權於2014年3月31日未獲行使。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以提供OEM服務為主的玩具製造商。本集團按其客戶的規格為彼等製造產品，而產品則由其客戶以旗下品牌出售。與去年相同，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主要包括國際著名玩具品牌。本集團的總部設於香港，生產基地位於中國廣東省佛山。

為了向客戶提供一站式開發服務，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多元化的製造服務，當中包括設計、製辦、造模、產品驗證、多技能製造工藝、總裝及包裝。憑藉多功能生產線及多專業工程經驗，本集團有能力於其生產營運中製造類別多元化的產品，主要生產安全標準要求非常嚴格的3歲或以下幼兒玩具產品。本集團的主要製造業務包括注塑等塑料加工、鋼管成型、印刷線路板裝配等電子裝配、處理各類布絨玩具產品的車縫，以及絲印及噴油等裝飾工序。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及利潤分別為773.2百萬港元及20.2百萬港元，較上一年度微跌2.6%及11.0%。儘管本集團透過引入兩名新主要客戶擴充其客戶基礎，惟由於勞工成本及物料成本持續上升，本集團的業務環境依然嚴峻，導致毛利由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2.3%下跌至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1.3%。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會擴大其客戶基礎，尤其專注於可帶來更佳毛利率的客戶及控制其生產成本。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773.2百萬港元，較去年約794.1百萬港元微跌2.6%。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去年來自十大客戶之一的銷售訂單減少及若干其他較小型客戶終止向彼等供應商(包括本集團在內)下訂單。然而，本集團收入維持穩定及來自其他十大客戶之收入微增。

由於北美地區的客戶於2013年在下訂單方面從較審慎的態度中有所恢復，因此，來自該地區的收入由大約415.7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30.4百萬港元，而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西歐的收入約為243.2百萬港元，與去年的245.2百萬港元相比維持穩定。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由去年約97.6百萬港元下跌10.6%至約87.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不同及強勁的人民幣升值、物料成本上漲及勞工成本增加。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的年度利潤由大約22.7百萬港元減少11.0%至約20.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毛利減少及撇銷應收一名破產客戶款項約2.3百萬港元。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運輸費及報關費。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開支由大約20.2百萬港元微增1.4%至約20.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運輸成本及運輸頻率增加。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僱員的薪金、辦公室的租金及差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其他行政開支。本審核年度的行政開支由大約52.4百萬港元減少6.3%至約49.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並無上一年度就全球發售所產生之上市開支的一次性財務影響。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模製收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虧損、利息收入及其他。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維持穩定約為10.3百萬港元，而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10.4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利息及銀行保理業務安排。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成本由大約2.0百萬港元增加24.1%至約2.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以保理業務安排的形式的銀行融資增加及為收購本集團新總部提供資金產生新增銀行融通。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8百萬港元減少49.8%至審計年度的約5.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較低應課稅溢利及並無產生去年全球發售之不可扣稅費用。

本集團的存貨由去年約153.6百萬港元增加2.7%至2014年3月31日的約157.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維持存貨狀況以應付六月至七月即將來臨的高峰期的預期銷售。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存貨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平均年終存貨除以年內銷售成本乘以365天)維持穩定為82.8天，而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82.7天。

於2014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由去年的大約58.5百萬港元減少至約28.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與部份客戶的無追溯權保理業務安排，將相應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轉嫁予提供保理業務融通的銀行。本集團的政策是給予其客戶自發票日期起計一般介乎30至75天的免息信貸期。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一名客戶破產及已向美國提出清盤。因此，本集團撤銷應收該客戶全部款項約2.3百萬港元。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平均年終貿易應收款項除以年內收益乘以365天)為20.5天，而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32.7天。該減少與本集團信貸政策及保理業務安排相符。

於2014年3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由大約51.0百萬港元減少至約45.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年內透過借貸銀行根據發票及時動用進口貿易貸款的新增銀行融通結清應付款項。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平均年終貿易應付款項除以年內銷售成本乘以365天)為25.7天，而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35.1天。本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較上一期間為短，原因是透過借貸銀行根據發票及時動用進口貿易貸款的新增銀行融通直接向我們供應商結清應付款項，平均快於上一年度根據與供應商協定的各自信貸期透過內部營運資金結清應付款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就其庫存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能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為其營運資金撥資。於2014年3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75.2百萬港元(2013年：約80.4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收購本集團新總部。

計息銀行借款於2014年3月31日增至約108.5百萬港元(2013年：約50.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獲得新增銀行融通以為收購本集團新總部提供資金。由於年內銀行借款增加，本集團的債務與權益比率(等於年終債務結餘除以年終權益總額之比率)於2014年3月31日約為51.6%(2013年：約25.2%)。於2014年3月31日，全部銀行借款均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計算方式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約為1.8(2013年：約2.2)。該減少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較少及將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借款較高，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的新增保理業務融通及相應的會計處理方法所致。

資產抵押

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通及其計息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位於香港總賬面淨值為70,170,000港元(2013年：無)的物業作抵押。有關銀行融通的抵押的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16。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的附屬公司的絕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就該貨幣面臨重大匯率風險。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營運所產生的支出或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到期無本金交割遠期合約(2013年：10.0百萬美元)。

或然負債

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13年：無)。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該等物業的租期乃按一年至三年的年期磋商。

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1.9百萬港元(2013年：約4.1百萬港元)，其中約1.9百萬港元(2013年：約2.2百萬港元)將於一年內到期償還。

資本承擔

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租賃物業裝修的承擔約為1.3百萬港元(2013年：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約為0.6百萬港元)，該款項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共797名僱員。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4.5百萬港元，而去年則約為50.2百萬港元。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分別定期由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及董事審閱。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乃根據僱員的職位、職責及表現而參考其薪酬政策釐定。僱員的薪酬因其職位而異，可能包括薪金、超時津貼、花紅及其他補貼。績效評核週期因僱員職位而異。

員工的績效評核每年進行，由本集團的行政總裁監察。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僱用的員工亦會根據中國的現行監管規定獲得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所有董事及僱員均有權參與購股權計劃。

於2014年3月17日，購股權已授予若干個人，以按每股股份1.00港元的認購價(可予調整)認購合共10,800,000股股份。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約為0.1百萬港元，已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內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年內，本集團自本公司董事劉浩銘先生及李敏儀女士收購金昌資本有限公司（「金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並促使金昌結清其所有債務及負債，總代價為69,888,000港元（「交易事項」）。交易事項代價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授予本集團以物業（定義見下文）作抵押及由本集團擔保之銀行融通撥資。於2014年1月22日交易事項完成後，金昌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金昌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主要資產為總樓面面積約為12,883平方呎的一個車間單位及位於香港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的三個停車位（「物業」），將供本集團使用作為其於香港的新總部。

除於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概無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月11日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列之擬定用途動用於2013年1月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1百萬港元中的52.3百萬港元如下：

擬定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收購主要設備及機器	33.1	29.9	3.2
建設由佛山浩達營運的新廠房 樓宇	18.9	14.2	4.7
招聘額外僱員，以重組現有設計 團隊及提高我們的研發能力	4.8	1.9	2.9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u>6.3</u>	<u>6.3</u>	<u>—</u>
	<u><u>63.1</u></u>	<u><u>52.3</u></u>	<u><u>10.8</u></u>

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0.8百萬港元存於香港持牌銀行。

前景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國際著名玩具品牌，其主要於北美及西歐分銷其產品。根據現時市況、本集團目前的生產水平及與現有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董事預期，西方已發達國家市場的客戶在下訂單方面將持續採取審慎態度以及本集團將持續面臨銷售量及毛利率壓力。電子商貿日益盛行亦從根本上改變供應鏈局面，導致需迅速對市場的變動作出反應及延長製造的傳統淡季。為維持本集團的表現，我們將致力於可為本集團帶來更豐厚毛利率的客戶而非單純追求銷量。儘管本集團的勞工成本及物料成本預期持續高企（尤其是高峰期），人民幣通脹壓力於來年將有所下降之溫和緩解因素預期將對本集團於中國的生產成本產生有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於改善生產效率、增加自動化生產降低對勞工及間接成本的依賴，加強客戶組合的同時持續收緊成本控制。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遵守情況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整個財務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討論者除外。

守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分開，且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自劉浩銘先生於2013年11月25日起生效調職為本公司執行主席及不再出任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以來，自此本集團行政總裁職位一直空缺。行政總裁職務角色已由全體執行董事承擔以確保在權力及職能兩者間取得平衡。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所有董事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所需標準。

核數師之工作範疇

於本公告所載的財務數字經由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認同為本集團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核數師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核數師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審閱財務報表

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連同核數師審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根據該審閱及與管理層的討論，審核委員會確信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政狀況及業績。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分別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quali-smart.com.hk)。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2014年年報將於2014年7月24日或前後登載於上述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劉浩銘

香港，2014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浩銘先生(執行主席)、潘栢基先生及黃錦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敏儀女士及諸承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寶榮先生*GBS, JP*、陳兆榮先生及朱允明先生。